

滁州日报

中共滁州市委主管主办

2025年3月
星期二
18
农历乙巳年二月十九



滁州日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34-0012
代号:25-14

第12022期 今日8版 / 新闻热线:0550-2182120 0550-2182806 / 滁州网:www.chuzhou.cn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通知》

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指出,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经党中央同意,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以下简称“学习教育”)。学习教育于2025年全国两会后启动,7月底前基本结束。

《通知》明确,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组织全党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系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取得的显著成效,集中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突出问题,运用由风及腐案例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锤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不断赢得人民群众信任拥护,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下转第四版)

开展双对标 打造亭满意

政策组合拼抢发展新赛道

本报讯(程双 全媒体记者吕静远)近年来,我市强化政策组合效应,聚焦企业所需、平台建设、政策落实,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巩固增强经济回升向好势头。2024年全年亿元以上项目新签约442个、新开工427个、新竣工310个、新投产334个,列入省重点投资计划项目185个,总投资3755亿元,均居全省第二;参加省四批开工动员项目171个,总投资155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293亿元,均居全省第三。

聚焦企业所需,让企业敢投。坚持招大引强“一号工程”,持续打好招商引资季度攻势,创新开展县(市、区)、园区招商引资项目集中签约、开工专场活动7场。深入实施“徽动全球”滁州行动,外贸实绩企业突破1200家,居全省第二,实现外贸进出口410亿元。新设外资企业39家,实际使用外资12.2亿元,跨境电商业务实现县市区、园区全覆盖。组织500余家企业参加广交会、华交会等境内外知名展会,获意向订单累计超40亿元,增长20%。

聚焦平台建设,让园区敢干。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支撑力,苏滁高新区经营收入超500亿元,拓展区基础设施加快建设;顶山一汉河、浦口一南谏2个新型功能区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47个,总投资187亿元;3个宁滁结对合作产业园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21个,总投资47.5亿元。定远、全椒两个合滁合作园累计签约汽车零部件等项目46个。滁州经开区在全国229家国家级经开区考评中排名第35位。4家开发区进入全省30强,2家开发区获批省数字化转型示范园区。圆满承办长三角城市经济协调会第23次全体会议、首届长三角功能农业与食品产业创新发展大会,成功举办长三角商经贸合作(滁州)峰会。

聚焦政策落实,让企业敢创。持续深化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在全省率先出台企业诉求“一口”收办、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建成全省首个企业综合增值服务专区,为企业服务平台线上受理企业诉求办结率达100%,满意率达99%以上。免申即享兑付各类奖补资金4.6亿元、惠及企业超千家。优化“金服平台”功能畅通企业融资渠道,上线发布信用、质押等金融产品434项,授信额度2353.4亿元、放款1563.5亿元。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民营经济考核居全省第2位,15家企业入选省民营企业制造业百强。

税惠措施助力民企再攀高

本报讯(通讯员宗鸿波 全媒体记者胡文峰)民营经济是稳就业、促创新的生力军。近年来,滁州经开区税务局立足税收职能,以“政策找人+服务上门”模式,靶向落实出口退税等优惠政策,为辖区企业减负增效,以“真金白银”赋能民营企业轻装上阵、聚力创新。

安徽中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是新成立的一家通信终端设备制造企业,不久前正式投产。由于首次办理出口退税业务,企业财务人员不太了解出口政策,对退税申请和报关流程不太熟悉。滁州经开区税务局工作人员在了解到企业的需求之后,迅速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上门服务,并结合企业的行业特性,帮助企业梳理生产经营初期潜在的涉税风险点,对出口退税资料规范化管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研发费用归集等重要事项也进行现场指导。

“对于我们出口企业来说,时间就是订单,现金流就是生命线,税收政策真金白银的支持,为我们持续投入资金提高研发能力增添了信心和底气。”该企业财务人员苏红娟激动地表示。

近年来,滁州经开区税务局聚焦民营企业热点涉税诉求和高频办税事项,强化纳税服务,提升服务品质,坚持“无事不扰、有事必应”,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高质量推进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积极开展春雨润苗等专项行动,保障民营企业个性化需求妥善解决。不断完善纳税信用管理机制,规范纳税信用指标调整和审核,落实“助企增信”专项工作。以纳税人学堂为阵地,开展税费辅导,分层分类培训,2024年以来累计辅导覆盖近3000户次。加强纳税人缴费人权益保护,营商环境评价纳税指标持续优化。成立“税费服务中心”,优化税收业务衔接,形成了以“扎口推送、统一答复、快速处置、权益维护”运行机制,归集整理问题诉求,共商部署、协同解决,避免纳税人缴费人“厅区”两头跑,落实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有序推进满意度提升工作。

“税惠政策已从‘人找政策’转向‘政策追企’。”滁州经开区税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深化“服务前置”,通过走访企业面对面宣传最新税收优惠政策,倾听企业诉求,助力企业纾困解难、健康发展、攀高向新。

市人大常委会2025年度立法计划出台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王太新)近日,市人大常委会印发《滁州市人大常委会2025年度立法计划》。一批关系经济社会发展民生事业的法规条例的制定工作被提上日程。

根据该计划,今年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内容包含三类,共7件项目,其中,列入审议类为《滁州市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滁州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保护条例》2件项目;列入预备类为《滁州市城市更新条例》《滁州市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发展

条例》2件项目;列入调研类为《滁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滁州市食品安全管理条例》《滁州市违法建设治理条例》3件项目。

据悉,市人大常委会于2024年11月启动2025年立法计划的编制工作,向社会各界征集立法建议,征集到立法建议项目15件。在此基础上,召开了相关部门参加的座谈会,反复协商论证,并经相关会议研究讨论通过,最终形成2025年度立法计划。

我市多维发力厚植文明基因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共建现代化新滁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胡文峰 通讯员吴官)近年来,我市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为核心,全方位推进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培育,通过政策引领、资源整合、实践创新,构建起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服务体系,为千万家庭注入文明基因,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截至目前,我市已有140余户家庭获评省级以上“文明家庭”,“最美家庭”,市未成年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被授予“全国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称号。

政策引领,夯实家庭教育“硬支撑”。我市将家庭教育纳入“十四五”规划和妇女儿童发展专项规划,出台系列政策文件,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2022年以来,投入2000余万元资金支持家庭教育事业发展。全市建成省、市家庭教育基地11个,县、村(社区)家风馆、家风长廊等10个;建成完善的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工作站,家长学校实现全覆盖。市财政累计投入5000余万元,完善200余个社区家长学校配套设施。

人才筑基,激活家庭教育“强引擎”。我市通过“队伍联建、服务联动、资源联手”模式,打造协同育人共同体。一方面,组建由省市级家庭教育专家、社科联会员、优秀教师等5000余人构成的指导服务团队,深入基层开展家庭教育咨询。另一方面,依托市委党校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者培训,举办全市家庭和儿童教育培训班20次,培训1000人次。发挥高校资源优势,在滁州学院开展家庭教育研究、宣传培训、指导服务、示范推广等。同时,凝聚社会力量,动员“五老”志愿者、巾帼宣讲队及60余家社会组织参与家庭教育服务。

创新实践,擦亮家庭教育“金名片”。我市以品牌活动为载体,推动家庭文明建设深入人心。线上,通过“亭城家话”“创文明家庭享美好生活”等媒体专栏,解读《家庭教育促进法》,邀请名师说家教,市民晒家风故事;创作《家风淳朴》公益广告、沙画作品30余部,推出《法律守护“少年的你”》普法微视频12期。线下,市妇联、市纪委监委开展系列家庭廉洁教育活动,培育清正家风;举办“传承优良家风 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演讲、征文、故事分享会等数百场。此外,在“三八”妇女节、“520”、重阳节等节点,开展婚俗改革宣传、亲子沙龙、社区邻里宴等活动百余场,以温情实践促进家庭和谐。

家庭文明建设,关乎民生幸福,更系国家未来。我市以系统思维织密家庭教育网络,以创新实践激活家庭细胞,以文化浸润培育时代新人,正逐步构建起家校社协同育人新格局,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社会和谐发展注入澎湃动能。我市将继续深化家庭文明建设内涵,让优良家风成为城市精神底色,书写新时代家庭文明的“滁州答卷”。

市人社局织牢养老保障网托起幸福“夕阳红”

学习宣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包增光 通讯员郑皓月)2025年全国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提到,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再提高20元,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对于广大城乡居民来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意义重大,它为广大城乡居民提供养老保障,让老年生活更安心,减轻子女养老负担,促进家庭和谐。

琅琊区龙池社区居民曹女士,退休后在上海从事家政服务。前不久,她在上海通过“皖事通”App,成功进行养老资格待遇认证后,高兴地说:“不用来回折腾,在网上认证就成功办妥,真是太方便了。”我市推行养老业务网上办理,通过“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打破时间与空间限制,极大提升了办事效率。

特别是拓展村级平台应用功能方面,全市乡镇街道、村(居)委会共建设人社服务站1053个。去年以来,我市通过“社银合作”模式,添置214台套“便民宝”终端设备。同时,

畅通线上服务渠道,实现查询、缴费等基础业务“掌上办”,通过微信、支付宝等平台缴费17.76万人次。

为更好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我市特别重视村居系统服务平台建设。各地重点抓好乡镇、村社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对参保登记、保费补缴、信息变更、注销登记、关系转移、待遇支付、代扣代缴等业务环节进行梳理完善,切实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此外,我市持续完善一次性补缴、退费业务的跨部门联动流程,健全市县两级人社与税务常态化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和解决经办过程中的问题,及时调整完善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确保缴费基数申报的准确性。持续扩大实地稽核覆盖面,督促企业如实申报缴费人数和缴费基数,提高缴费工资水平。

这项重要的社会保障制度,对于缩小城乡差距、推动社会公平、助力乡村振兴、同时对构建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升民生幸福感,起到促进作用。截至2月底,滁州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239.89万人,今年前两个月缴费人数达到34万人,保费收入5.74亿元。

携手添新绿

3月11日,市明湖小学的学生们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在当天的活动中,学生们在老师的带领下,挖树洞、施肥、培土、浇水,互相配合,共同体验劳动乐趣,为大地增添新绿,美化校园环境。

特约摄影董超 通讯员张青青摄



市司法局倾力办好暖“新”关爱实事

本报讯(通讯员殷俊 全媒体记者张开兴)《滁州市2025年暖“新”关爱十件实事》将“法律援助应援尽援”纳入滁州市2025年暖“新”关爱十件实事中,紧扣这一工作部署,今年以来,市司法局坚持创优法律援助工作,促进新业态行业健康发展,办好暖“新”关爱实事。

扩大援助范围。将新业态群体纳入法律援助重点群体,对其请求确认劳动关系,索要经济补偿金、赔偿金等事项纳入法律援助事项扩大范围,对不属于法律援助范围的诉求事项提供免费代书服务。

畅通维权渠道。依托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市县镇(乡)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网络,打造新业态群体“法律援助服务圈”,为新业态群体提供实时咨询、全程网办、预约办等“一站式”法律服务。

主动对接工会、人社局、劳动仲裁等部门,收集了解新业态群体法律需求,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工资支付、福利待遇、工伤赔偿等方面的实际问题。

优化援助流程。开通新业态群体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涉及该群体的法律援助申请,优先受理、快速审查、及时指派。全面落实法律援助申请“全市通办”工作机制,畅通法律援助申请材料接收、转交等协作方式,方便群众申请法律援助,真正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强化法律宣传。联合工会等相关部门,深入快递站点、外卖配送站、工会驿站等地,通过举办法治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法律咨询等形式,向新业态群体普及相关的法律知识,增强新业态群体的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

我市强化产品质量风险监测保障消费者权益

安全生产在行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喻松 通讯员王丽)近年来,我市聚焦重点领域,多维度、多举措强化产品质量风险监测,推动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关口前移,规范全市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作,提高行业性、区域性、系统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化解能力,全力保障消费者权益和市场秩序稳定,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我市以生产和流通领域为“主阵地”,围绕儿童和学生用品、食品相关产品、家用电器、电动自行车、成品油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产品,全面铺开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与监督检查、证后监督检查等形成工作合力,提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紧密贴合上级部门对重点产品质量监管的要

求,对可能存在质量隐患的产品进行精准“扫描”,确保将潜在质量风险扼杀在萌芽状态。坚持数据驱动,深挖风险预警价值。2024年,我市通过对海量产品质量信息的整理、分析,共梳理出165条风险预警信息。借助对风险信息的深度挖掘,实现对产品质量问题的提前预判,变“事后处置”为“事前防控”。为实现风险监测全覆盖,我市强化风险监测基地(站)建设,着力搭建市局、县局、市场监管所三级风险监测网络。目前,全市已建成24个风险监测站,形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严密监测体系。各监测站协同发力,充分发挥基层监管优势,确保及时发现、快速处置各类产品质量风险,打通产品质量监管“最后一公里”。开展公众产品质量风险引导教育,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向社会公众传递产品质量安全信息。2024年,累计发布72条消费提示和风险警示,引导消费者科学消费、理性消费,提高消费者自我保护能力。